

## 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8年5月28日、2018年6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并于2018年5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上述发行方案。

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证券市场环境以及战略布局、投资方向等诸多因素，经审慎研究，决定终止此次股票发行。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〈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董事张小虎、孙桂芳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股票发行尚未收到募集资金，本次股票发行事项的终止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，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对终止股票发行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9日